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共3人）参加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州久立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本次交易严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且符合公司战略目标及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